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存续期六个月后 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在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现将本期持股计划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和锁定期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2021 年 8 月 5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2,430,800 股已于 2021 年 8 月 4 日过户至公司第一期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 12.75 元/股。2021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1）。

根据《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锁定期为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2024 年 8 月 3 日。

2024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关于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一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的提示性公告》，根据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锁定期届满后，本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处置。

二、本期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2025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8月3日届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2,430,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829,453,386股）的0.13%，存续期届满前，本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本期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安排、持有人的意愿和市场情况，决定如何处置剩余股份、是否延长存续期或其他处置安排等，并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本期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1、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2、本期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期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本期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

（2）本期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本期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期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未全部出售股票的，则本期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10日内，经出席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期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三日